

雷州市医疗保障局

雷医保函〔2022〕92号

关于拟新增湛江大参林连锁药店有限公司 雷州松竹分店等8家药店为雷州市城镇 职工医保定点零售药店的公示

根据《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关于印发基本医疗保险定点医药机构协议管理经办规程的通知》（粤人社函〔2016〕3294号）及《关于印发湛江市基本医疗保障定点医药机构申请指引的通知》（湛社保〔2021〕296号）的规定，经医药机构自愿申请，雷州市基本医疗保险定点医药机构评定工作小组评定及局党组讨论决定，湛江大参林连锁药店有限公司雷州松竹分店等8家药店符合城镇职工医保定点零售药店条件，拟新增为我市城镇职工定点零售药店。现予以公示，公示时间为2022年4月28日至2022年5月4日，如有异议的单位或个人请于公示期内以书面形式或电话向雷州市医疗保障局反映。联系电话：0759-8839228。

附表：2022年拟新增城镇职工医疗保险定点零售药店名单

雷州市医疗保障局
2022年4月28日

